



## 《禹 贡》

李鄂荣

《禹贡》是《尚书》中的一篇，是我国先秦的一篇地学著作。《禹贡》全文一千一百余字，其主要内容是“别九州”、“任土作贡”，即根据九州不同的土壤质量，制定田赋和土贡的制度。

《禹贡》首先根据不同的自然地理特征，以山岳、河流（或海岸）为边界，将全国分为九州，同时对九州土壤进行了描述。如：以古黄河中下游所围绕的区域为冀州，土壤为白壤；黄河与济水之间为兖州，土壤为黑坟；泰山至海边为青州，土壤属白坟；泰山至淮河为徐州，土壤属赤植坟；淮河以南到海边为扬州，土壤为涂泥；荆山到衡山以南为荆州，土壤为涂泥；荆山到黄河为豫州，土壤为壤下土、坟垆；华山以南到黑水为梁州，土壤为青黎；黄河至黑水为雍州，土壤为黄壤；海滨广斥。据研究，白壤、白坟、斥为盐碱土，黑坟为灰棕壤，赤植坟为棕壤，涂泥为粘土，壤下土、坟垆为钙质冲积土，青黎为无钙质冲积土，黄壤即黄土。这种土壤的分类及分布研究完成于两千多年以前，在世界上是罕见的。

《禹贡》所载各州的土贡，有不少是矿产品或玉石等。如：青州贡铅、怪石，徐州贡磬石，扬州贡金三品（有人认为系金、银、铜，亦有人认为是三种不同颜色的铜）等。由于《禹贡》是从贡赋的角度记载的，未列入土贡的矿产则未做记述。

《禹贡》对域内山川进行了详细的记述。对于山岳，当时虽还没有形成真正的山脉概

念，但记述条理清晰，从北到南依次记述了四条自西向东的山岳系列。如最北的一个系列是：自研山、岐山到荆山（以上属陕西），过黄河至壶口、雷首、太岳、砥柱、析城、王屋、太行（以上属山西）至恒山、碣石（以上属河北）。

《禹贡》还记载了当时域内主要河流：黄河、汉水、长江、沅水、淮河、渭水、洛水等的发源地、流向及注入的河、海（以上河流均系东流）。此外，还记载了向西北流入流沙的弱水（今张掖河）。关于黑水，书中记载它经三危山入于南海，对于这条河的实指，目前学术界尚有争议，因为我国西部现无与之相当的大河。

《禹贡》还记述了当时域内众多的大陆湖泊和沼泽，其中除云梦泽的一部份（今洞庭湖）、彭蠡（今鄱阳湖）、震泽（今太湖）外，其余大多均已淤塞成陆地。书中提到的沅水和济水，已被后期黄河改道所湮没。这些记载对于研究当时的地质情况具有重要参考价值。

《禹贡》对于九州植物的记述，如：青川的蚕桑、兖州的漆树等，反映出当时黄河流域气候温暖潮湿，接近于现今长江流域的气候条件。这对研究当时的古气候也有一定的意义。

《禹贡》不同于《山海经》，它没有神话成分，完全以事实为依据，根据当时的地理情况进行论述，体系完整，逻辑严密，不愧是我国古代的第一篇地学名著。